

# 武汉东湖学院文件

武东院字〔2024〕34号

## 关于印发《武汉东湖学院学风建设活动方案》 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经学校研究决定，现将《武汉东湖学院学风建设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武汉东湖学院学风建设活动方案



附件

## 武汉东湖学院学风建设活动方案

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贯彻以学生为中心的教育教学理念，完善三全育人工作格局，推动教师践行教育家精神、躬耕教坛，教育引导广大学生端正学习态度，培养良好的学习习惯，提高学习积极性和主动性，经学校研究决定开展学风建设活动，具体方案如下：

### 一、活动时间

每年 11 月至次年 10 月

### 二、活动内容

#### （一）抓管理促学风

1. 党员领导干部带头抓。充分发挥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在学风建设中的引领和推动作用，全体校领导、相关职能部门领导要落实“五联四进”，每周带头进教室查课，校党政联席会每月要专题研判全校学风建设情况，校领导要适时开展专项调研，解决学风建设中的问题和困难。（责任单位：校领导，组织人事处，教育教学监测与评估中心，学生工作处）

2. 完善制度并强化学习。修订完善学风建设相关工作制度。各学院（课部）要组织全体教师和辅导员开展教学管理和学生管理政策专题学习培训。要向全体学生及家长发放相关教学管理规定告知书，并逐一确认签收。（责任单位：教务处，教育教学监

测与评估中心，学生工作处，各学院、课部）

**3. 严格落实二级学院主体责任。**各学院党政联席会均要专题研判学院学风建设情况。学院院领导每天至少有1人督促并带领辅导员查课，发现问题及时处置。（责任单位：各学院）

**4. 严查到课情况。**任课教师应做好学生到课情况统计。辅导员每天应深入课堂巡查不少于2次，对迟到、旷课、早退和在教学场所抽烟的学生要及时批评教育，对旷课较多的学生要及时联系家长，对屡教不改的学生要按规定处分，确保学生到课率不低于95%。对教师课堂管理的问题要及时反馈学院领导和教学秘书。学生工作处每天上午组织签到和抽查。（责任单位：学生工作处，各学院、课部）

**5. 严把请假关。**牢固树立上课是学生第一任务的理念，上课期间原则上不得请假参加其他活动。辅导员作为学生请假的第一责任人，要严格落实《武汉东湖学院学生考勤与请假规定（试行）》，对于学生不合理的请假要求，应予以拒绝并做好教育引导。对请假时间超过1天的，需家长知晓同意。（责任单位：各学院、课部）

**6. 开展好晨读晨练和晚自习。**以大一年级学生为主，加强晨读晨练和晚自习管理，严格考勤。学生工作处负责每天检查全校晨读晨练开展情况，联合教务处、各学院抽查晚自习开展情况。（责任单位：学生工作处，教务处，各学院）

**7. 严肃考风考纪。**各学院以复习迎考和期末考试为契机，加强考风考纪相关的诚信教育、制度教育和警示教育。要以班级为单位组织全体学生参与“拒绝舞弊、诚信考试”签名活动。教务处和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要做好组织监督工作，坚决维护考风考纪，发现问题要严格按校纪校规处置。（责任单位：教务处，学生工作处，教育教学监测与评估中心，各学院）

**8. 落实学籍预警。**要将全体在校学生每学期期末考试成绩单发送至每一位学生和家长。各学院每学期要集中清理学生成绩、旷课等情况，切实按《武汉东湖学院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规定做好学籍预警工作，并将工作落实情况报教务处和学生工作处备案。（责任单位：各学院，教务处，学生工作处）

## （二）抓教风促学风

**9. 抓好课堂规范化管理。**要牢固树立教师是课堂第一责任人的理念。全体教师要敢管、善管，对迟到、早退、旷课、上课睡觉、玩手机、不带课本和笔记本以及课堂内外抽烟等现象要予以教育、纠正并记录，及时通过教学秘书和教学副院长反馈至学院。对教师反馈的信息，学院党政联席会要及时汇总、讨论和研究处理，要具体到责任人和学生。教务处、教育教学监测与评估中心要加强课堂巡查力度，落实领导干部听课制度、教学督导制度和学生信息员制度，对存在到课率、前排率、抬头率不高，学生不带书本和笔记本等情况的教师，要及时通报学院，并视情况与教

师年度考核挂钩。（责任单位：教务处，教育教学监测与评估中心，学生工作处，各学院、课部）

**10. 提升课堂教学质量。**各学院（课部）要以新进教师为重点，组织专家同行、教学督导等开展听课、评课，评价意见直接反馈给任课教师。要按规定组织开展各级各类教学研讨会、集体备课、磨课等活动。要引导教师在教学中充分考虑我校学生特点，做到因材施教。（责任单位：教务处，教育教学监测与评估中心，各学院、课部）

**11. 规范平时成绩评定。**教师在做好课堂教学的基础上，要科学安排学生课外学习任务，合理布置课后作业，原则上学生课堂学习时间和课后学习时间比例应达到 2: 1。教务处要对平时成绩评定和课后作业布置情况进行抽查，抽查结果要与教师考核挂钩。（责任单位：教务处，各学院、课部）

**12. 做好学生评教工作。**各学院（课部）要分层次、分年级、分专业调查了解学生的学习意愿和学习效果，适时组织召开师生代表座谈会，征集改进教育教学及教学管理的意见和建议。要进一步完善学生评教指标体系，切实发挥学生评教作用，及时反馈评教结果和意见建议，着力提升教学质量。（责任单位：教育教学监测与评估中心，各学院、课部）

### （三）抓服务促学风

**13. 发挥思政引领作用。**各级党员领导干部要主动下沉学生

社区，思政课教师要充分发挥课堂教学主渠道作用，全体教师要讲好课程思政，辅导员要精心组织好主题班团会，积极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学业规划、生涯规划和就业升学指导，引导学生树立理想、坚定信念、脚踏实地，不断提高学生学习内驱力。（责任单位：马克思主义学院，学生工作处，各学院、课部）

**14. 规范学业导师行为。**各学院要严格落实《武汉东湖学院学业导师管理实施办法（试行）》，指导规范学业导师与学生见面对会、月指导、周指导等活动形式和内容，并如实记录。建立学业导师与辅导员定期沟通机制。各学院要每月检查全体学业导师工作情况，学生工作处要不定期抽查，检查结果纳入学业导师年底考核。（责任单位：学生工作处，教务处，各学院）

**15. 倡导朋辈互助帮扶。**各学院要对学习困难学生制定帮扶计划，动员党员和学生干部成立帮扶小组，开展一对一帮扶。组织建设班级学习小组，引导学生互相促进、共同提高。对成效突出的帮扶小组、学习小组要及时进行宣传和表扬。（责任单位：各学院）

**16. 培养学生阅读习惯。**积极开展富有专业特色的“读书月”等活动，引导学生“多读书、读好书、好读书”，分层分类分时段为学生推荐读书目录，引导学生养成阅读习惯。学生在进校三年内应完成 60 本图书馆馆藏图书的阅读，并参加阅读学分考试。（责任单位：图书馆、各学院）

17. 丰富学习文化活动。围绕大学生学习发展，组织开展青年大讲堂、演讲比赛、辩论比赛、征文比赛、学科竞赛等活动，全体辅导员要组织开展学风建设主题班团会和晚班会，引导学生开展学风建设大讨论。学生工作处要全面检查活动开展情况。（责任单位：学生工作处，各学院）

#### （四）抓榜样促学风

18. 选树学生先进典型。重点做好国家奖学金、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大学生年度人物、长江学子，以及考研、创业、就业、竞赛等优秀学子的发掘选树，对学生典型进行大力宣传，纳入校长午餐会邀请对象，充分发挥榜样的示范作用。（责任单位：党委宣传部，学生工作处，各学院）

19. 开展最美课堂笔记评选。任课教师要指导学生做好课堂笔记，通过教师推荐、学院评审、学校评审，选树和宣传展示优秀课堂笔记典型，引导学生学习兴趣。（责任单位：教务处，各学院、课部）

20. 建立学风建设长效机制。学校要适时召开学风建设工作总结会，对活动中表现突出的学院、班级、教师、辅导员、学业导师和学生予以表彰，对活动中的有效经验进行总结，建立学风建设长效机制，打造优良学风。（责任单位：教务处，教育教学监测与评估中心，学生工作处）

### 三、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单位、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到作风、教风、学风是学校高质量发展的基础，要对学风建设高度重视、齐抓共管，制定符合本单位和学院实际的工作方案，要指导全体教师、学业导师和辅导员制定个人工作计划。各单位、各学院要结合嘉鱼教学改革基地工作实际，同步开展学风建设活动。

**(二) 广泛动员，营造氛围。**学校组织召开学风建设总结表彰暨下一年度学风建设工作推进会，各学院要组织召开全院师生学风建设动员部署会议。要通过网站、校报、广播台、横幅、新媒体平台等大力宣传活动要求、活动内容、先进典型和优秀案例，形成覆盖校、院、班、家的学风建设创先争优良好氛围。

**(三) 狠抓落实，确保实效。**各单位、各部门要切实抓好教师、辅导员和学生干部三支队伍，全程监督指导，及时通报讲评，确保各项工作落实落细。要充分发挥各级各类学生组织和学生骨干模范带头作用，引导学生进行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和自我监督。要及时发掘、总结学风建设中好的做法和经验，并于每年寒假前形成阶段性报告，于次年10月底前形成工作总结（含图片、视频等资料），分别报学生工作处。

---

抄送：各位校领导。

---

武汉东湖学院办公室

---

2024年11月12日印发